

鹏华恒生港股通高股息率指数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、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25 年 12 月 05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鹏华恒生港股通高股息率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	
基金简称	鹏华恒生港股通高股息率指数发起式		
基金主代码	023070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	
公告依据	《鹏华恒生港股通高股息率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)、《鹏华恒生港股通高股息率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(以下简称“招募说明书”)		
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	2025 年 12 月 08 日		
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5 年 12 月 08 日		
暂停大额申购(定期定额投资)的原因说明	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		
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	鹏华恒生港股通高股息率指数发起式 A	鹏华恒生港股通高股息率指数发起式 C	鹏华恒生港股通高股息率指数发起式 I
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代码	023070	023071	024140
该类基金份额是否暂停大额申购(定期定额投资)	是	是	是
该类基金份额的限制申购(定期定额投资)金额	1,000,000	1,000,000	1,000,000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鹏华恒生港股通高股息率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A 类基金份额自 2025 年 12 月 08 日起,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设置为人民币 100 万元,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(不含 100 万元),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。

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自 2025 年 12 月 08 日起,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设置为人民币 100 万元,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(不含 100 万元),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。

本基金 I 类基金份额自 2025 年 12 月 08 日起,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设置为人民币 100 万元,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 I 类基金份额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(不含 100 万元),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。

(2)在暂停大额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,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。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或调整本基金上述业务限制,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。

(3)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(www.phfund.com.cn),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(400-6788-533)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: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、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。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,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,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(更新)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(更新)等文件,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5 年 12 月 05 日